证券代码:002508　证券简称:老板电器　公告编号:2021-005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5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4月14日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表决董事9人。会议由任建华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全体董事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已于本公告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公告》已于本公告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已于本公告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已于本公告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5、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公告》已于本公告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6、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公告》已于本公告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7、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的公告》已于本公告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8、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已于本公告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9、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已于本公告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备查文件

1、老板电器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老板电器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508　证券简称:老板电器　公告编号:2021-006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决定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4月30日下午14:3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4月3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30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3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4、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5、本次股东大会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6、股权登记日:2021年4月22日

7、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经济开发区临平大道592号公司1号楼一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5、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

7、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8、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为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实行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出席会议办法

1、出席会议对象:

(1)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

(2)凡在2021年4月22日当天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可参加会议。

2、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21年4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7:00)

(2)登记地点: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杭州市余杭区余杭经济开发区临平大道592号)

(3)登记办法:

①法人股东登记必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或者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出席代表身份证;

②个人股东登记须有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及持股凭证;

③受个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登记时须有代理人身份证、委托股东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票账户卡;

④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书面信函或传真须在2021年4月27日17:00时前送达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书面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本公司不接收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不发放礼品和有价证券,与会代表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2、联系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余杭经济开发区临平大道592号,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311100

电话:0571-86187810

传真:0571-86187769

联系人:姜宇　陶一荻

特此公告。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5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508。

2、投票简称:“老板投票”。

3、投票时间:2021年4月30日的交易时间,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4、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1)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2)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2)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3)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则填写选举票数。

6、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在投票当日,“老板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2)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

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大会对多项议案设置“总议案”的(总议案不包含累积投票议案),对应的议案号为100,申报价格为100.00元。如股东对本次需审议的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序号	议案名称	申报价格
100	总议案	100
1	《关于公司(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00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00
3	《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00
4	《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4.00
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5.00
6	《关于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	6.00
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7.00
8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8.00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4月3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6	《关于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			
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8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投票说明:

1、在“表决结果”栏内的“同意”、“反对”、“弃权”之一栏□内打“√”表示。

2、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深圳股票账户卡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3、本项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

证券代码:002508　证券简称:老板电器　公告编号:2021-007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为了保证《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计划”)的顺利实施,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授权董事会决定或处理与本计划相关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董事会提取年度专项基金及确定具体分配方案;

2、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本计划的变更,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计划的约定取消持有人的资格、增加持有人、持有人份额变动、办理已死亡持有人的继承事宜、提前终止持股计划等事项;

3、授权董事会对本计划的存续期延长或缩短作出决定;

4、授权董事会对本计划项下各期持股计划的资产管理方、托管机构等中介机构的确定与变更作出决定;

5、授权董事会对本计划未列明相关内容作出解释;

6、授权董事会决定当年度是否实施持股计划;

7、授权董事会办理本计划所需的其他全部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行使的权利除外。

特此公告。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508　证券简称:老板电器　公告编号:2021-008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为了具体实施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1)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认激励对象参与激励计划的资格和条件,确定激励对象名单及其授予数量,确定股票期权的授予价格;

(2)授权董事会确定激励计划的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期权,并办理授予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期权数量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5)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与激励对象签署《2021年股票期权授予协议书》;

(6)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行权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7)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行权;

(8)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行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修改公司章程、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等。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必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9)授权董事会决定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行权的股票注销,办理已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处理事宜,终止激励计划;

(10)授权董事会对公司股票期权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1)授权董事会按照既定的方法和程序,将股票期权总额度在各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和调整;

(12)授权董事会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3、提请股东大会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4、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特此公告。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508　证券简称:老板电器　公告编号:2021-009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拟回购金额:1.5亿元-2亿元人民币;

2、拟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0元/股;

3、拟回购数量:根据拟回购数量上限进行测算,本次回购数量为300万股-400万股,具体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数量为准;

4、拟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4月14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主营业务发展前景、公司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的盈利能力等基础上,公司决定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并用于实施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及/或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等,以此完善治理结构,激励管理团队,确保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及股东利益的实现。

二、回购股份的方式和用途

本次公司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实施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36个月内实施前述用途,未使用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三、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结合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公司本次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50元/股,未超过董事会本次回购决议前三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将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回购完成前,如公司实施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拆细、缩股、配股及其他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

四、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公司拟用1.5-2亿元人民币实施本次回购,资金来源均为公司自有资金。

五、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回购股份的种类为本公司发行的A股股票,公司拟用1.5-2亿元人民币实施本次回购,按回购上限价格50元/股测算,拟回购股份数量的区间为300-400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约0.3161%-0.4215%,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回购完成前,如公司实施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拆细、缩股、配股及其他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数量。

六、回购股份的期限

本次回购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如果在回购期限内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

1、如果在上述期限内回购金额达到2亿元人民币,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在回购期间内,根据市场情况及股权激励/或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的股份需要,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前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提前届满。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依法予以实施。

七、预计回购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按照拟回购金额上限2亿元人民币(回购股份数400万股)和拟回购金额下限1.5亿元人民币(回购股份数300万股)测算,若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及/或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并全部锁定,则预计回购且股份转让后公司总股本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按照回购金额上限2亿元人民币(回购股份数400万股)测算

股份性质	回购前		回购后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4,123,269	1.48%	18,123,269	1.9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34,900,781	98.52%	934,900,781	98.10%
总股本	949,024,050	100.00%	953,024,050	100.00%

按照拟回购金额下限1.5元人民币(回购股份数300万股)测算

股份性质	回购前		回购后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4,123,269	1.48%	17,123,269	1.8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34,900,781	98.52%	934,900,781	98.20%
总股本	949,024,050	100.00%	952,024,050	100.00%

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成后,社会公众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仍为10%以上,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本次股份回购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八、管理层对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经营、财务及未来重大发展影响的分析及全体董事关于本次回购股份不会损害上市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的承诺

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总资产约为人民币118.1亿元,货币资金约为人民币43.02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约为人民币75.13亿元,公司资产负债率35.30%,截至2020年9月30日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人民币11.44亿元。假设此次回购金额按照上限人民币2亿元,根据2020年9月30日的财务数据测算,回购资金约占公司总资产的1.69%,约占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2.66%。

公司认为人民币2亿元的股份回购金额上限,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全体董事承诺,全体董事在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中将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次回购不会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九、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是否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行为,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说明,以及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未有增减持。

回购期间,公司股东杭州金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创投资”)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34.75%的股份,部分董监高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25%的股份。详见于本公告日披露的《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及部分董监高实施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

(1)杭州金创投资有限公司减持主要内容

名称	拟减持数量(股)	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减持价格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金创投资	3,285,000	34.75%	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	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2)董监高减持主要内容

姓名	职务	拟减持数量(股)	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减持价格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任富佳	副董事长、总经理	700,018	25%	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	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任罗忠	董事	422,515	25%			
赵继宏	董事	422,516	25%			
沈国良	董事	381,066	25%			
张林永	监事	278,078	25%			
张松年	监事	278,078	25%			
唐根泉	监事	278,078	25%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回购期间暂未有增减持计划,若未来拟实施股份增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实施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及/或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36个月内实施前述用途,未使用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公司届时将根据具体实施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如果本次回购股份在回购完成之后36个月内未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计划及/或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则就该等未使用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司届时亦将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债权人通知等程序。

十二、回购方案的不确定性风险

1、本次回购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尚存在因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2、本次回购存在因对本次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或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等将导致本计划受到影响的事项发生的风险。

3、存在因股权激励计划或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未能经公司股东大会决策机构审议通过、股权激励对象放弃认购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票无法全部转让的风险。若出现上述情形,存在启动未转让部分股份注销程序的风险。

4、本次回购事项若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应进展公告。

十三、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本次回购合法合规。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及《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董事会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公司本次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并将持续用于实施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及/或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以此完善治理结构,激励管理团队,确保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及股东利益的实现。

3、本次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最高不超过2亿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综上,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回购社会公众股份合法、合规,既是必要的,也是可行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508　证券简称:老板电器　公告编号:2021-010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5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4月14日在公司四楼视频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已于本公告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已于本公告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已于本公告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核实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已于本公告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公告》已于本公告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已于本公告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1、老板电器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老板电器监事会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508　证券简称:老板电器　公告编号:2021-011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及部分董监高实施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杭州金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创投资”)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34.75%的股份。公司于近日收到部分董监高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25%的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1)杭州金创投资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份来源	持有无限售流通股数量(股)
金创投资	9,451,985	1.00%	IPO前取得	9,451,985

(2)董监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份来源	持有无限售流通股数量(股)
任富佳	副董事长、总经理	2,800,075	0.30%	IPO前/股权激励取得	700,019
任罗忠	董事	1,690,062	0.18%	IPO前/股权激励取得	422,516
赵继宏	董事	1,690,065	0.18%	IPO前/股权激励取得	422,516
沈国良	董事	1,524,264	0.16%	IPO前/股权激励取得	381,066
张林永	监事	1,112,315	0.12%	IPO前取得	278,079
张松年	监事	1,112,312	0.12%	IPO前取得	278,078
唐根泉	监事	1,112,312	0.12%	IPO前取得	278,078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杭州金创投资有限公司减持主要内容

名称	拟减持数量(股)	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减持原因	减持方式/减持价格	减持期间
金创投资	3,285,000	34.75%	资金需求	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2)董监高减持主要内容

姓名	职务	拟减持数量(股)	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减持原因	减持方式/减持价格	减持期间
任富佳	副董事长、总经理	700,018	25%	资金需求	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任罗忠	董事	422,515	25%			
赵继宏	董事	422,516	25%			
沈国良	董事	381,066	25%			
张林永	监事	278,078	25%			
张松年	监事	278,078	25%			
唐根泉	监事	278,078	25%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二)上述公司董监高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具体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减持比例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

(三)上述计划减持本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508　证券简称:老板电器　公告编号:2021-012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修订情况如下:

条款	原章程内容	修订后的章程内容
二十三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他公司合并; (三)将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 (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的。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活动。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与持有本公司股份的